##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由如	人姓名	賴金河	服務	機	1.新北市I	文府客家 <b>『</b>			職稱	1.局長
7 +10		↑只 MZ / □	/JIC 7为	7茂。	2.				相、特	2.
申	報日	104年03月	24 日			申報	類 別	就(到)職申	報	
	配化	禺 及 未	成年	子	女		配	偶及	未成	年 子女
	稱	謂	ł	姓	名		稱	謂		姓 名
配偶		Ē	<b></b> 長素卿					•		

## (二)不動產

## 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	<u> </u>								
	±		地	i i	變	動	情		形
土		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	
本欄空	É								

## 2. 建物 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標示	面積(平方 公 尺 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新北市三峽區學成路	129.79	10000 分之 30	賴金河	95年12月 15日	買賣	(超過五年)
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	761	10000 分之 240	賴金河	77年11月 22日	買	(本素國82年 人卿年 為20年 為20年 為20年 為20年 為20年 為20年 為20年 為20

	建				變	動	情		形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方 公 尺 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2	芒白								

種類總噸數	船 籍 港	所有人	登記(取	登記(取	
				取	得 價 額
1		777 74 74	得)時間	得)原因	11 IR TR
本欄空白		,			
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)					
廠 牌 型 號 汽 缸	容量	所有人	登記(取	登記(取 取	得 價 額
			得)時間	得)原因	
TOYOTA	1,794	賴金河	96年02月	買賣 600	0,000
(T) 42 10 52			16日		
(五)航空器	國籍標示		登記(取	2X ±2 ( Ho	
型 式 製造廠名稱	及編號	所有人	至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 取 ) 取 得)原因	得價額
	~ (7m) 3//G		14 / 14 / 141	11 7 / 12	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	<b>型</b> )(總全額	:新喜幣 方	<u> </u> も)		
幣別所有	人	外 幣 總	· I	幣總額或折合新	折喜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-7/ 1/2	7, 7, 7, 7, 7, 7, 7, 7, 7, 7, 7, 7, 7, 7	12 11 13 37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)(總金	百:新喜憋	元)	.		· .
存 放 機 構	X - 初 至 市	737		新豪幣總	額或折合
(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)	瀬幣 別	所 有 人夕	小 幣 總	<b>客頁</b>	幣 總 額
本欄空白					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:新臺幣 元	<b> </b>				
1. 股票 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					
名 稱所 有 /	股	數票 面 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總額可	支折合新臺幣
名 稱所 有 。	NZ.	數票 面 價	初	總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
2. 債券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				-	
	   選 位	數票 面 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總額或	<b>泛折合新臺幣</b>
			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
3. 基金受益憑證 (總價額:新臺幣	元)				
  名 稱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	構單 位	票面價數	外 幣 幣	新臺幣總額或別	<b>泛折合新臺幣</b>
		(單位淨值	)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
4. 其他有價證券 (總價額:新臺幣	元)		·		<del> </del>
	單位	數價	額外幣幣		
				總	額
本欄空白	1	l l			I

(九)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

財	產	種	類	項	/	件所	有	人	價	額
本欄写	三白						-			
	157 55			•						

2. 保險

保	險	公	司	保	險	名	稱	要	保	人	備	註
中華垂	郎政			郵政	壽險			賴金河				

(十)債權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種	類	債 権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餘	額	1	) 取得(發生) 原 医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

(十一) 債務(總金額:新臺幣7,839,424元)

種類	債	務人	債 權	人	及	地	址	餘	額		取得(發生) 原 因
房屋貸款	賴金河		華南銀行新北市土		裕民路	夕			6,439,424	99 年 02 月 25 日	轉貸
房屋貸款	賴金河		永豐銀行 新北市土		學府距	各			1,400,000	103年05月 13日	轉貸

(十二)事業投資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取得(系 時	<b>登生</b> ) 間	發生)
本欄	空白									-											

(十三)備 註

本人與配偶張素卿,於民國82年即向板橋地方法院取得財產分開處理依據,歷次財產申報已盡力取得對方一切資料, 但因尊重隱私權,可能無法完整,如有疏漏敬請見諒與通知。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,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,特此 聲明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賴金河